

聯共(布)關於經濟 建設問題的決議

第 一 輯

社 版 出 民 人

聯共(布)關於經濟 建設問題的決議

第一卷

莫斯科外國人

聯共(布)關於經濟 建設問題的決議

第 一 輯

施 濱 伊 眞 譯

人 民 出 版 社

一九五三年・北京

書號：0490

聯共(布)關於經濟建設問題的決議〔第一輯〕

譯 者：施 濱、伊 真

出版者：人 民 出 版 社
(北京東總布胡同十號)

發行者：新 華 書 店

印刷者：西南新華印刷廠重慶廠

渝(589)字數：104,000 1950年6月北京第一版
印數：5,001-15,000 1953年9月北京第二版
1953年11月重慶第二次印刷

出版者說明

本書第一版係由新華書店出版，書名為「聯共（布）黨關於經濟建設問題的決議（國民經濟恢復時期）」（上冊）。這一版已將原來所收的「關於我國經濟狀況和黨底任務」和「關於擬定國民經濟五年計劃的指示」兩篇改編入第二輯中。

譯者的話

一、本輯係由「聯共（布）歷次會議決議」（ВКП(б) в резолюциях и решениях съездов, конференций и пленумов ЦК）一書，選擇其中關於國民經濟恢復時期（一九二一——一九二五年）經濟建設問題的決議，翻譯編成。

二、除國民經濟恢復時期的決議外，也選了第八次代表大會通過的黨綱中關於經濟的部分和第九次代表大會關於經濟建設任務的決議。這是因為要了解蘇聯經濟建設政策的發展過程，也必須了解聯共（布）在經濟建設方面的綱領，及列寧所提的電氣化計劃（見第九次代表大會決議）。

三、本輯的目次排列係按時間先後，其目的是爲了便於了解蘇聯經濟建設政策的歷史發展過程。如分問題編排，反而弄亂其聯繫性，不易了然。

四、本輯各項決議中有個別需要加註處，如第十一次全俄代表會議決議第一條中所提到的人民委員會會議的八月指令等，由於手頭材料限制，未能註明該指示主要內容，只有待他日覺得材料時，再行補充，請讀者鑒諒。

目 錄

俄共(布)黨綱中關於經濟的部分.....一

(摘譯自一九一九年三月俄共(布)第八次代表大會通過的俄共(布)黨綱)

關於當前經濟建設任務.....一〇

(一九二〇年四月俄共(布)第九次代表大會決議)

關於以糧食稅代替餘糧收集制的決議.....二三

(一九二一年三月俄共(布)第十次代表大會決議)

關於新經濟政策.....二四

(一九二一年五月俄共(布)第十次全俄代表會議決議)

黨在恢復經濟方面的當前任務.....二七

(一九二一年十二月俄共(布)第十一次全俄代表會議決議)

關於財政政策.....三四

(一九二二年四月俄共(布)第十一次代表大會決議)

關於黨在合作社中的任務.....四〇

(一九二二年八月俄共(布)第十二次全俄代表會議決議)

關於工業.....四六

(一九二三年四月俄共(布)第十二次代表大會決議)

關於農村稅收政策

(一九二三年四月俄共(布)第十二次代表大會決議)

六

關於經濟政策底當前任務

(一九二四年一月俄共(布)第十三次代表會議決議)

七

關於國內貿易

(一九二四年五月俄共(布)第十三次代表大會決議)

八九

關於合作社

(一九二四年五月俄共(布)第十三次代表大會決議)

九二

關於工資政策

(一九二四年八月俄共(布)中央委員會全會決議)

一〇二

隨農村經濟需要而來的，黨在經濟政策方面的當前任務

(一九二五年四月俄共(布)中央委員會全會決議)

一〇七

關於合作社

(一九二五年四月俄共(布)第十四次代表會議決議)

一一八

關於對外貿易

(一九二五年十月俄共(布)中央委員會全會決議)

一二四

俄共（布）黨綱中關於經濟的部分

（摘譯自一九一九年三月俄共（布）第八次代表大會通過的俄共（布）黨綱）

在經濟方面

一、繼續並貫徹早已開始而今基本上業已完成的沒收資產階級財產的政策，將他們的生產資料和流通手段變為蘇維埃共和國底財產，也就是說，變為全體勞動人民底公有財產。

二、盡量提高國家生產力，這就是決定蘇維埃政權整個經濟政策的主要的與基本的出發點。鑑於國家所遭受的嚴重破壞，所以其他一切都應服從於一個實際目的——無論如何要立即增加國民必需品的產量。每個與國民經濟有關的蘇維埃機關的工作成績如何，就要看它在這方面的實際結果而定。

因此，首先必須注意下列各點：

三、帝國主義經濟崩潰所遺留給蘇維埃建設初期的東西，是生產組織及其管理方面的相當混

亂。這就緊迫地提出了基本任務之一——按照全國統一的計劃，最大限度地統一一切經濟活動，在統一個別部門生產及一些部門生產並將其集中於最好的生產單位方面，在迅速完成經濟任務方面，要實行生產底最大限度地集中化^①，使一切生產機構達到最大限度的協調，合理地、經濟地使用國家所有的一切物資後備。

同時，必須關懷於擴大與其他民族的經濟合作及政治聯繫，力求與那些已走向蘇維埃制度的民族製訂統一的經濟計劃。

四、對於小工業與手工工業，必須廣泛利用，其方法是給手工業者以國家定貨；在各獨立手工業者、手工業組合、生產合作社和小作坊聯合為較大的生產單位與工業單位的條件下，將這類工業包括在總的原料與燃料供給計劃之內，並給以財政資助；用給它們以經濟便利的方法鼓勵這類聯合，以便用這種方法以及其它方法，打消手工業者變為小工業家的企圖，使這些落後的生產形式無弊端地過渡到較高級的更大的機械化工業。

五、公營工業的組織機構，首先應依靠各職工會。這些職工會應日益擺脫其行會的狹隘性而變為包括本生產部門大多數勞動者，並逐漸變成包括該部門全體勞動者的大的生產聯合。

根據蘇維埃共和國法令和既往實踐，職工會既已參加各地與中央生產管理機關，它就應將整個國民經濟作為一個統一的經濟整體，而將其全部管理事宜切實集中於己手。由此可知，職工會

爲要保證國家中央管理機關、國民經濟與廣大勞動羣衆的聯繫，就應最廣泛地吸引後者直接從事經濟管理工作。同時，職工會參與經濟管理並吸引廣大羣衆參加，這又是蘇維埃政權經濟機關中官僚主義作鬥爭的主要方法，並提供出對生產結果實行真正的人民監督的可能性。

六、爲了有計劃地發展國民經濟，必須充分利用國家現有的全部勞動力，並在各地區之間，國民經濟各部門之間對勞動力實行正確的分配與再分配，所有這些，都應當是蘇維埃政權經濟政策底最迫切任務；而這一政策，只有在蘇維埃政權與職工會密切結合的情況下纔可能實現。蘇維埃政權應在職工會參加下，較前大爲廣泛地與系統地動員每個有勞動能力的居民，去完成一定的社會工作。

七、在資本主義勞動組織解體的情況下，只有在勞動人民實行同志間的紀律，發揮最大限度自覺性、責任感與對勞動生產率實行最嚴格的相互監督的基礎上，纔有可能恢復與發展國家生產力，鞏固社會主義的生產方式。

爲達此目的，就需要對羣衆進行頑強而系統的教育工作。現在，由於羣衆在事實上看到了資本家、地主、大腹賈已被推翻，他們根據親身經驗，確信他們底物質生活水平完全取決於他們本身勞動的紀律性，因此這一工作也就變得較爲容易了。

八、在建立新的勞動紀律的工作中，職工會應起主要的作用。爲實現這一目的，它應當拋棄那陳腐的一套，而採取並在實踐中試驗各項措施，如：建立報告制度，產品定額，對專門的工人同志法庭負責等。

八、發展生產力這一任務又要求我們立即在各方面廣泛地利用資本主義留給我們的科學專家

與技術專家，雖然他們在大多數場合下無可避免地仍會沉溺於資產階級的世界觀與習慣中。爲了，由於他們組織怠工而與他們作激烈鬥爭的時期業已終結，因爲這種怠工，一般地是被摧毀了。黨應切實協同職工會，執行其既定路線：即一方面對這一資產階級階層，不作任何小的政治讓步，並無情鎮壓其一切反革命陰謀，另一方面，也同樣要無情地與那些故作急進，而實際上則是強不知知以爲知的，認爲似乎勞動人民不向資產階級專家學習，不利用他們，不同他們一起經過長期的工作學習，就能够戰勝資本主義與資本主義制度的現象作鬥爭。

蘇維埃政權雖力圖實現各種勞動的報酬同等與完全的共產主義，但在目前，當我們所走的還僅僅是由資本主義向共產主義過渡的第一步時，它是不能以立即實現這種平等爲其任務的。因此，還必須將專門家底較高報酬保持一個相當時間，使他們能較前工作得更好些而不是更壞些，爲了同一目的，也就不能放棄對最優異的工作者與發揮了特殊組織力量的工作者實行獎勵的制度。

同樣，必須將資產階級的專門家置於同志般的共同勞動的環境中，使他們與那些在自覺的共產黨人領導下的一般工人羣衆攜手，並以此促進被資本主義所分裂了的體力勞動者與智力勞動者的相互瞭解與接近。

九、蘇維埃政權已經採取了一系列的旨在發展科學並使其與生產接近的措施：如建立了許多按新技術方法、成就與發明去試驗生產的新的應用科學研究所、實驗室、試驗場等，統計與組織一切科學人才與器材等。俄共●支持這些措施，全力發展它們，並將隨國家生產力之提高，而爲科學工作創造更便利的條件。

在農業方面

十、蘇維埃政權完全廢除土地私有制後，便採取了一系列的措施以組織大規模的社會主義農業。其中最重要者爲：

- (1) 建立蘇維埃農莊，即大的社會主義農莊；
 - (2) 扶植土地共耕社和共耕協社；
 - (3) 凡未播種的土地，不問屬於何人，均由國家組織播種；
 - (4) 由國家動員一切農業科學力量以作爲提高農作物的有力辦法；
 - (5) 扶持農業公社——農作者爲經營大公共農莊的完全自願的聯合。
- 鑒於上述諸法，乃是提高那絕對必需提高的農業勞動生產率之唯一途徑，故俄共遂力求盡可能充分地實現這些辦法，將它們普遍推行到國內最落後的省份，並循此方向繼續前進。
- 俄共特別堅持下列各點：

- (1) 國家盡力支持從事農產品加工的農業合作社；
- (2) 廣泛進行土壤改良；

(3) 經過農具租借站，有計劃地、廣泛地供給貧、中農以農具。

俄共認為小農經濟仍將長期存在，故它力圖採取許多辦法，以提高農民經濟的生產力。這些辦法就是：

(1) 整頓農民的土地使用法（如廢除穿插地、長條地等）；

(2) 供給農民優良種籽與人造肥料；

(3) 改良農民的畜種；

(4) 推廣農學知識；

(5) 給農民以農藝上的幫助；

(6) 在蘇維埃修理場修理農民的農具；

(7) 建立農具租借站、試驗站、模範農場等；

(8) 改良農民土地底土壤。

十一、由於城鄉對立乃是鄉村經濟、文化落後底最深根源之一，而在目前深刻危機時期，這一對立又置城鄉於退化和死亡的險境，故俄共把消滅這種對立看作是共產主義建設的基本任務之一，並認為除去採取一般的措施外，還必須有計劃地廣泛吸引產業工人參加共產主義的農業建設，加強蘇維埃政權為此目的所建立的全國「工人協進委員會」之活動等。

十二、俄共在其全部鄉村工作中，應照舊依靠農村無產者和半無產者階層，首先把他們組成爲獨立的力量，建立黨的鄉村支部，建立貧農組織——農村無產者和半無產者底特種職工會等，盡力使他們與城市無產階級接近而擺脫農村資產階級與小資產階級利益的影響。

黨對於富農——農村資產階級的政策是：堅決與他們的剝削伎倆作鬥爭和鎮壓他們對蘇維埃政策的反抗。

俄共對中農的政策是：有計劃地逐漸吸引他們參加社會主義建設工作。黨的任務是使他們與富農分離，關懷他們的需要，以便把他們吸引到工人階級方面來，用思想影響而絕不是用壓制的方法去與其落後性作鬥爭，在諸凡觸及其切身利益的地方，要力求與他們達到實際的協議，在製訂進行社會主義改造的方式上對他們讓步。

在分配方面

十三、在分配方面，蘇維埃政權目前的任務是：繼續有計劃地組織全國範圍的產品分配以代替貿易。其目的，在於嚴格集中所有分配機關，將所有居民都組織在統一的能够最迅速、最有計劃、最經濟而消耗勞力又最少地分配一切必需品的消費公社網中。

現有的一般居民消費合作社與工人消費合作社，應當充作消費公社及其聯社之基礎，因爲這種合作社乃是最大的消費者組織，也是遠在資本主義時期即已準備下了的羣衆性的分配機構。

俄共既然認為進一步地，共產主義式地發展這類合作社機構而不是拋棄它，纔是原則上唯一正確的辦法，那末它就應當系統地繼續實行其下列各項政策：責成所有黨員參與合作社工作，同樣要藉助於職工會，並以共產主義的精神來管理這些合作社，發揮那些聯合於合作社中的勞動居民之自動性與紀律性，作到使合作社能囊括所有居民，並使這些合作社聯合成一個自上至下包括全蘇維埃共和國的統一的合作社；最後，也是最重要的，就是要經常保證無產階級對其他勞動階層的優勢影響，並在各地實際試驗各種方法，以促進與實現由舊的資本主義類型的小資產階級合作社，過渡到無產階級和半無產階級領導的消費公社。

在貨幣與銀行事業方面

十四、俄國蘇維埃政權避免了巴黎公社的錯誤，首先一下子便奪取了國家銀行，隨後又採取了私營銀行國有化的措施，並着手使國有化各銀行、儲金局、金庫和國家銀行合併，因此，就建立了蘇維埃共和國底統一的人民銀行之基礎，使銀行由財政資本實行經濟統治的中心與剝削者實行政治統治的工具而變成了工人政權底武器與經濟改革的槓桿。俄共以繼續貫徹蘇維埃政權開始的工作為目的，首先提出下列諸原則：

- (1) 將一切銀行事業壟斷於蘇維埃共和國手中；
- (2) 以變銀行機構為蘇維埃共和國底統一計算與總的會計機構之方法，激劇改變與簡化銀

行業務。這樣就可隨着有計劃的社會經濟的組織程度，而將銀行消滅並將其變為共產主義社會底中央會計處。

十五、在由資本主義向社會主義過渡的初期，當產品底共產主義式的生產與分配還未組織完備時，消滅貨幣是不可能的。在此情況下，居民中的資產階級分子，繼續利用仍屬私有的貨幣，以達其投機、營利與掠奪勞動人民的目的。俄共依靠銀行的國有化，正努力實行各種辦法，以擴大無貨幣核算的範圍，並準備消滅貨幣。這些辦法是：人民銀行一定要握有貨幣；採用預算簿，以支票、期票代貨幣領取實物等。

在財政方面

十六、在自資本家手中沒收來的生產資料開始社會化時期，國家政權已不再是站在生產過程之上的寄生機構了，它已開始變成直接執行其管理國家經濟的職務的組織，因此，國家預算遂成為整個國民經濟之預算。

在此種條件下，只有國家正確規定產品底計劃性生產與分配，纔能實現收支平衡。至於如何彌補過渡期間國家底直接支出問題，俄共堅主由向資本家派款（這在社會革命初期是必需的，正當的）過渡到實行累進財產稅與所得稅的辦法。但由於對有產階級已廣泛實行沒收，這一稅收已將成為過去，故國家支出，當由國家各種壟斷企業收入的一部分變為國家收入以彌補之。